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公告编号:2024-013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3年末总股本556,947,08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煌上煌	股票代码	00269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细华	万明琪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洪州大道66号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洪州大道66号	
传真	0791-85985546	0791-85985546	
电话	0791-85985546	0791-85985546	
电子信箱	596130616@qq.com	wmq1974_07@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要业务为酱卤肉制品、米制品及少量佐餐凉菜等其他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产品涵盖了鸭、鸡、猪、牛等快捷消费酱卤肉制品;粽子、青团、麻薯、八宝饭、方便粥等米制品及水产、蔬菜、豆制品等佐餐凉菜食品,产品品种已达200多个,形成了以禽类产品为核心,畜类产品为发展重点,并延伸至米制品及其他的丰富快捷消费产品组合。产品主要特点为消费便利快捷、营养卫生安全,面向广大普通消费者。

公司产品按消费类型可分为餐桌类、休闲类;

按产品生产工艺分为酱制类、卤制类、油炸类、凉拌类;

按产品口味类型分为酱香传统、香卤系列、麻辣系列、甜辣系列、酸辣系列。

1、公司酱卤肉制品

2、公司旗下控股子公司真真老老米制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3,361,303,095.86	2,996,738,183.95	3,001,143,078.18	12.00%	3,020,703,366.58	3,046,658,24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93,764,525.69	2,344,885,354.11	2,344,366,396.14	19.17%	2,327,888,465.00	2,327,363,130.95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920,549,123.15	1,953,725,630.69	1,953,725,630.69	-1.70%	2,338,738,021.36	2,338,738,02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585,509.34	30,816,209.86	30,822,575.94	129.01%	144,579,707.26	147,135,698.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448,769.41	4,245,802.58	4,252,168.66	1,039.39%	117,450,291.65	120,006,28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971,643.41	384,693,617.19	384,693,617.19	-43.34%	315,469,236.50	315,469,236.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4	0.060	0.060	106.67%	0.280	0.2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4	0.060	0.060	106.67%	0.280	0.2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3%	1.32%	1.33%	1.60%	5.65%	5.7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2022年1月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	未分配利润	-507,547.48	-160,079.13
	盈余公积	-17,786.57	-17,786.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964,881.97	5,321,846.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480,216.01	5,499,711.88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		母公司	
		2023.12.31/2023年度	2022.12.31/2022年度	2023.12.31/2023年度	2022.12.31/2022年度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	未分配利润	-664,972.48	-532,800.00	-50,894.88	124,488.26
	盈余公积	-	13,832.03	-	13,832.03
	所得税费用	-	-6,366.08	-	-316,185.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98,671.62	4,404,894.23	1,398,506.83	2,144,259.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63,644.10	4,923,862.20	1,449,391.71	2,005,939.2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11,512,105.25	635,253,871.36	433,844,592.63	339,938,55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225,383.53	46,343,384.93	18,307,656.88	-30,290,91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934,463.52	40,595,039.30	16,494,835.12	-38,575,568.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499,275.46	70,093,813.09	14,517,018.98	9,861,535.8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10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0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煌上煌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54%	197,952,000.00	0.00	不适用	0
新余煌上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3%	111,007,654.00	44,642,857.00	不适用	0
褚建庚	境内自然人	5.20%	28,960,000.00	21,720,000.00	不适用	0
褚剑	境内自然人	2.97%	16,544,000.00	12,408,000.00	不适用	0
褚浚	境内自然人	2.97%	16,544,000.00	12,408,000.00	不适用	0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04%	5,791,200.00	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6%	5,359,431.00	0.0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51组合	其他	0.85%	4,734,000.00	0.00	不适用	0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67%	3,724,200.00	0.0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52组合	其他	0.42%	2,318,00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桂芬家族(徐桂芬、褚建庚、褚浚、褚剑),其中徐桂芬与褚建庚系夫妻关系,徐桂芬与褚浚、褚剑系母子关系,褚建庚与褚浚、褚剑系父子关系,褚浚、褚剑系兄弟关系。徐桂芬持有煌上煌集团有限公司40%的股权,褚建庚、褚浚、褚剑各持有煌上煌集团有限公司20%的股权。新余煌上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桂芬家族实际控制的企业,其中煌上煌集团有限公司持股99%,徐桂芬持股1%。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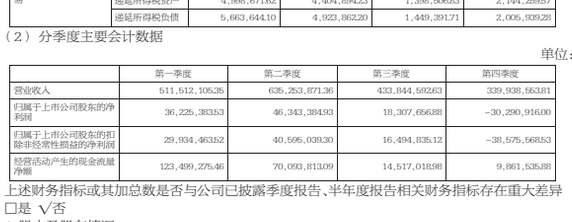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3年7月12日,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2023年8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于2023年8月21日作出同意注册的批复。2023年9月13日,公司向特定对象新余煌上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2023年9月18日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久安验字(2023)第00004号),确认发行人的募集资金到账。2023年9月25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向公司出具《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其已受理公司本次发行新股登记申请材料,新增股份上市日期为2023年10月9日。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2、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用自有资金11,070.00万元人民币收购邵建国持有的真真老老27%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真真老老94%股权,邵建国持有真真老老5%股权,冯月明持有真真老老1%股权。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3月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公告。截至报告期末,真真老老已完成股权变更登记事项。

3、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选举产生了新一届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通过了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内部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4、2023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和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工作。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褚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24-011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和微信通知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褚浚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30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相关章节。报告期内任职的独立董事黄倬桢先生、熊涛先生、章美珍女士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且黄倬桢先生、熊涛先生、章美珍女士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2024年3月3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核定,2023年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1,920,549,123.15元,同比下降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585,509.34元,同比增长129.0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8,448,769.41元,同比增长1,039.3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17,971,643.41元。

(二)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4年公司将持续贯彻"以顾客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以利润为目标的经营理念",从门店拓展、销售额和经营利益等方面实现新的突破。2024年公司计划新开门店2000家,拓店方向主要是老市场深耕、新市场拓展,其中包括优势老市场如江西、广东、福建、辽宁等地区的深耕,以及围绕新建加工基地周边的重点新市场如陕西、重庆、浙江、山东地区等大力拓展。2024年公司计划完成营业收入23.50亿元、净利润1.4亿元,实现营业收入与净利润的双增长。

上述财务预算、经营计划、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2024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2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5,347,083.79元,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6,534,708.38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959,055,655.45元,减去当年分配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7,620,891.57元,2023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10,247,139.29元。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以持续稳定的分红方案回报广大股东。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的要求,同时考虑到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的需要,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基础上,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公司2023年度拟以2023年末总股本556,947,08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1.8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分配利润100,250,474.58元,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可供分配利润64,050,800.96元的156.52%,占母公司2023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170.46%,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909,996,664.71元结转下年度分配。

若在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增发、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在该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本分配方案合法、合规,并符合《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3年年度报告》详见2024年3月3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4年3月3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3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3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3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3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关联董事徐桂芬女士、褚建庚先生、褚浚先生、褚剑先生回避该议案表决,由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关于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认可。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详见2024年3月3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3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补选举陈红兵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兼召集人,补选后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1)战略委员会成员:褚浚(召集人)、褚建庚、陈红兵;

(2)提名委员会委员:黄倬桢(召集人)、章美珍、褚浚;

(3)审计委员会成员:章美珍(召集人)、黄倬桢、褚建庚;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陈红兵(召集人)、黄倬桢、范旭明;

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3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24-018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4年4月22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此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召开)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4年4月22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4月2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4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4月16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4年4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江西省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洪州大道66号公司综合大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00	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5.00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8.00	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

(二)报告期内任职的独立董事黄倬桢先生、熊涛先生、章美珍女士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且黄倬桢先生、熊涛先生、章美珍女士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审议披露情况: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3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四)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者其他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QFII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4年4月19日下午16:3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4月19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6:30;

3、登记地点:江西省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洪州大道 66 号公司四楼证券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曾细华、万明琪

联系电话:0791—85985546　　传　真:0791—85985546

邮编:330052　　邮　箱:hshspb@163.com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695,投票简称:煌上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一: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4月2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4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4年4月22日(星期一)在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洪州大道 66 号公司综合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的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00	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5.00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8.00	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 托 日 期:　年　月　日

(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24-012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8日以专人送达、微信通知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及高管。本次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菊保先生召集并主持,总经理褚浚先生,副总经理褚剑先生、范旭明先生和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曾细华先生等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依法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出席股东大会的形式,对会议召开程序、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有效监督,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3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交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经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必要的复核,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经审慎核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通过的公司 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监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2023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年度报告》详见2024年3月3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4年3月3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定程序批准并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不恰当的情形,不存在擅自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均合法、合规。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3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且能得到有效